

安徽深承机械制造机械设备生产加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2 年 6 月 30 日，安徽深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依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组织了安徽深承机械制造机械设备生产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安徽精检分析股份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及其聘请的专家等单位相关人员共 6 名代表（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会议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环评批复要求等项目《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了技术审查；踏勘了项目建设现场，审阅了项目有关资料，经认真评议工作组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安徽深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位于安徽省宿州市宿马园区宿州大道与博望路交叉口南 200 米，建设年产 800 只常压罐。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 年 8 月安徽环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安徽深承机械制造机械设备生产加工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1 年 12 月安徽深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取得《宿州市生态环境局宿马现代产业园区分局关于安徽深承机械制造机械设备生产加工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宿马环函（2021）24 号。

2021 年 6 月 7 日取得证书编号为 91341392MA8LH3685P001X 的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 2021 年 6 月 7 日至 2026 年 6 月 6 日。

2022 年 3 月开工建设，环保设施于 2022 年 3 月施工建设，2022 年 3 月建设并调试完成投入运行。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1%。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主体工程：生产车间；辅助工程：办公区；贮运工程：原材料仓库、成品暂存区、半成品暂存区；公用工程：供水、排水、供电；环保工程：废气处理、废水处理、噪声防治、固废处理。

二、工程内容变动情况

生产工艺：

1、环评设计抛丸工序：根据客户需求，部分铁质产品需要通过抛丸机等进行表面处理。实际无抛丸工序。

环保措施：

1、环评设计切割、抛光、抛丸废气分别收集后经 1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排放。实际抛光粉尘：经多管式收集系统收集后通过布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切割粉尘：移动式打磨抛光集尘器处理。未建设抛丸工序。

2、环评设计打磨粉尘：无组织排放。实际打磨粉尘：移动式打磨抛光集尘器处理。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雨水系统。生活污水依托宿州聚凯机械有限公司化粪池预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排入北部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废气

1、焊接烟尘：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

2、切割、打磨粉尘：移动式打磨抛光集尘器。

3、抛光粉尘：经多管式收集系统收集后通过布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15m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隔声、消声、减振、设备定期保养。

（四）固体废物

1、废边角料、废包装袋、收集的粉尘、废耗材：集中收集后，统一外售。

2、生活垃圾：定期委托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本项目产生的各种固体废弃物都能得到有效回收利用或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安徽精检分析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6月28日-6月29日对项目全厂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进行了现场监测。得出结论如下：

1、废气验收结论

1.1、有组织废气：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抛光工序产生的有

组织废气中的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速率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

1.2、无组织废气：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废气中的颗粒物最大浓度值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第16页《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1/933-2015）表1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2、噪声验收结论

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五、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工作组对项目涉及的所有资料和现场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经分析和讨论，验收工作组认为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进行了妥善处置。验收工作组同意安徽深承机械制造机械设备生产加工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固废收集后应在固定地点存放。
- 2、安排专人定期检查维护环保设施以保证治污设施正常运行。

安徽深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